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鄭羽涵

電話：7995678#3088

電子信箱：cheng2548161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阿蓮區復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532927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甄選簡章、學校團體申請說明、教師個人申請說明

(66529814_11532927900A0C_ATTCH4.pdf、66529814_11532927900A0C_ATTCH5.docx、66529814_11532927900A0C_ATTCH6.docx)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辦理「115學年度廣達『設計學習』計畫」徵件，請貴校宣傳週知並踴躍申請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115年4月17日廣達科字第1150417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廣達「設計學習」計畫自102學年度開始推出，屬課程發展與教學實踐性質，協助教師以PBL結合設計思考為方法，規劃讓學生真實動手解決問題的學習任務，有效提升學習動機與課堂參與，為教師課程設計能力之實踐平台，並由教育部擔任指導單位。
- 三、本計畫提供錄取學校及教師，教學補助款、課程諮詢輔導及教師工作坊，詳見附件簡章。
- 四、「115學年度廣達『設計學習』計畫」徵件至6月15日(星期一)止，開放國中、國小以學校團體或教師個人申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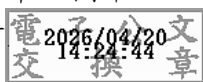


五、檢附甄選簡章、學校團體申請說明、教師個人申請說明各1份

六、甄選相關問題請逕洽該基金會吳亦婕小姐，電話:(02) 28821612分機66692。

正本：本市立國小、本市立國中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

裝

訂



線

